儿童补助制度的指导

■制度的目的

通过对儿童抚养者给予儿童补助，在给予家庭生活安定的同时，也将支持承担下一代社会重任的孩子们的健康成长作为目的。

■给付对象

到初中毕业为止（１５岁生日后的第一个３月３１日为止）的在日本国内居住的儿童的抚养者。

■给付金额

儿童的年龄		儿童补助的金额（每人每月金额）
不满３岁		一律　１５，０００日元
３岁以上 小学毕业前	第１、２子	１０，０００日元
	第３子以上	１５，０００日元
中学		一律　１０，０００日元
超过收入制限者、 收入上限限度额未满者（特别给付）		与年龄无关　一律５，０００日元

※「第３子以上」、高中毕业为止（１８岁生日后的第一个３月３１日为止）的抚养儿童的家庭，是指第３个孩子以及之后的（第４子、５...子等)。

◇收入限制金额和收入上限金额的基本金额见下表。

	②　收入限制金额（万）		②收入上限金额（万）	
抚养亲人等人数	税后收入金额（万）	预计收入金额（万）	税后收入金额（万）	预计收入金额（万）
０人	６６２	８３３．３	８５８	１０７１
１人	６６０	８７５．６	８９６	１１２４
２人	６９８	９１７．８	９３４	１１６２
３人	７３６	９６０	９７２	１２００
４人	７７４	１００２	１０１０	１２３８
５人	８１２	１０４０	１０４８	１２７６

※「预计收入金额」是仅按照工资收入来计算的，请注意。

※所得税申报没有完成者，请务必完成所得税的申报。

■给付时间

原则上是，每年６月、１０月、２月、在前月份结束之前会支付儿童补助金。

■办理手续的方法

◇首先办理･･･认定请求。

孩子出生或者是从其它市町村搬家到冈谷市时，请到冈谷市役所（2 楼）儿童课窗口办理儿童补助金的申请（认定请求）的手续。

（公务员请向工作单位提出申请）

原则上提出申请后的下个月将开始给付儿童补助金。希望您尽快提出申请。

※申请者是养育儿童的父亲或母亲，并且是家庭生活中主要经济来源者。

【认定请求所需要的资料】

〇记载申请者名义的金融机构的银行账号的材料（银行账本或者储蓄卡）

〇记载申请者或配偶者个人番号的材料(个人卡或者通知卡等)

〇需要其它资料时，请务必提出。

◇１５日特例

儿童补助的原则是，申请后的下个月开始给付。

但是、即便申请日是出生日又或是次月的搬家预定日，在出生日或搬家预定日后的 15 天内提出申请，申请当月即可领取儿童补助金。

◇关于申请

属于以下所述者，需要提出相应的材料，详情请咨询负责人。

〇因单身赴任等原因、与给付儿童在国内分别居住的情况。

〇儿童在国外留学的情况（需要必要的条件）。

〇给付儿童由父母以外的人抚养的情况。

〇离婚协议中的分居或者出现特别家庭状况时。

◇其他需要申报的情况

〇搬家到其他市町村时

〇成为公务员时

〇因离婚等导致失去儿童监护权时

〇孩子的苏亮增加或者减少时

〇住址、姓名变更时

■关于现状报告

儿童的养育状况没有改变的情况下，原则上无需提交现状报告。

※若处在离婚协议期间，每年 6 月需要提交现状报告

■其他

・若有申请的话，保育费用和学校的伙食费等可以从儿童补助金里扣除。

・如果儿童在儿童抚养院里生活或委托亲属抚养时，原则上儿童补助金将会支给抚养院的管理者和亲属等。

・关于捐助儿童补助金的事宜详情请咨询负责人。

〇请咨询〇冈谷市役所（2 楼）儿童课
电话 0266-23-4811〈内线 1261〉